

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“爱众·天空的院子”项目地下室压力排水系统及人防区域给水管道
安装专业分包（第二次）询价公告

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“爱众·天空的院子”项目地下室压力排水系统及人防区域给水管道安装专业分包（第二次）以询价的方式进行国内采购，特邀请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参与询价采购。

一、采购基本情况

（一）采购人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（二）项目名称：“爱众·天空的院子”项目地下室压力排水系统及人防区域给水管道安装专业分包（第二次）

（三）采购需求：详见报价表。

（四）供应商的选择：按总报价最低的为公司本项目供应商。

（五）最高限价：178489.63元。

（六）资金来源：企业自筹。

（七）公告发布渠道：广安公共交易资源中心、四川建设网和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。

（八）其它说明：若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、违规行为，本次采购活动终止。

二、报名条件

（一）本次询价采购资质要求：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。

（二）信誉要求：未处于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，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。

三、报名资料

供应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。

四、报价保证金

（一）金额：¥1700.00元。

（二）缴纳方式：通过报价单位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。

开户单位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城南支行

账 户：2316552309122115476

（三）退还：非成交选候选人的报价保证金在报价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退还，成交选候选人所缴纳的报价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。

（四）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，采购人将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：

1.成交候选人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放弃中选资格，或未按照规定签订合同，将不予退还报

价保证金；

2.报价单位在本次询价活动中提供了虚假响应资料、串通报价的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1、乙方每月 25 日前上报已完成工程量进度款，经审核后每月支付当月完成工程量产值的 80%；

2、乙方完工后，经甲方、乙方、监理共同验收合格，结算办理完毕后三十个工作日内，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 90%；

3、竣工验收合格后三十个工作日内，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 97%；余款 3%作为质量保证金，质保期贰年（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），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款。

六、递交资料

在询价截止时间前将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保证金转账回单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基本户开户许可证/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报价单（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）、本工程招标控制价清单（加盖单位公章）等相关资料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，在密封袋封口处注明项目名称、报价单位名称，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后送到指定地点。未密封、未签字、未加盖单位公章的报价资料视为无效报价。

七、报名方式、地址及时间

（一）报名方式：现场报名，不接受邮寄报名。地址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友爱楼 205 室），联系电话：139821616007。

（二）报名时间：2024 年 6 月 4 日至 2024 年 6 月 6 日，每天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，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7 时 30 分。

八、询价截止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询价截止时间：2024 年 6 月 7 日 09 时 00 分。

（二）询价资料送达地点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友爱楼 205 室，时间截止后由采购人进行统一拆封。

九、其他要求：

供应商报名后，如有需要自行项目踏勘现场。现场联系人：吕先生，联系电话：17783022836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询价采购人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广安市广安区凤凰大道 777 号爱众运营中心

邮 编：638600

联 系 人：兰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982616007